

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及重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及重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修订及重新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最新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现有的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及重新制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提交 股东会审议
1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3	《总经理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4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	重新制定	否
5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6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7	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重新制定	是
8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重新制定	否
9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
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上述相关制度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